

赛摩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赛摩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摩智能”或“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5年3月3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以现场通知的形式送达至全体董事。赛摩智能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3月3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全体董事共同推举董事杨景卓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有关规定，选举杨景卓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法定代表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同时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将尽快完成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关于补选、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增补杨景卓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为保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公司章程》及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就公司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进行补选、调整，调整后委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出席会议的董事对补选、调整事项进行逐个表决，结果如下：

1、增补、调整杨景卓先生为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调整厉冉先生为战略委员会委员；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增补杨景卓先生为提名委员会委员；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调整杨景卓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调整厉冉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增补、调整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特此公告。

赛摩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3 日